

主席致辞

谨此荣幸呈递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2025 年年度报告和前体报告，适逢联合国成立八十周年，各方就联合国如何在当今继续为会员国和世界人民提供服务展开了广泛讨论。麻管局致力于继续与会员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麻醉药品委员会、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民间社会和其他伙伴密切合作，推进三项药物管制公约的实施，并确保国际药物管制制度有效运作。



今年的专题章节聚焦国际合作，重点介绍了在促进药物管制合作方面取得的成就和麻管局的举措。其中还审议了新出现的挑战，包括合成毒品扩散、医疗用途药物供应差距，以及部分国家对执行各公约某些方面的不同看法。

本新闻稿首次总结了麻管局过去一年与会员国共同取得的成就。这些成就彰显了多边主义的实践成效，体现了将条约转化为惠及所有人的行动。

虽然各项药物管制公约允许灵活选择立法措施和行政措施，但国家管制制度必须根据《经修正的 1961 年公约》，确保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仅限于医疗和科研用途，并且实施措施应符合人权义务、相称性原则和法治要求。

麻管局呼吁各国政府加强实施药物管制公约，落实其各项建议，包括 2025 年报告中的建议，从而保障全球人民的健康与福祉。

[签名]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主席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read 'Sevil Atasoy', written on a light-colored background.

H. H. Sevil Atasoy

[第一章]

麻管局在年度报告中指出，通过药物管制公约开展的国际合作已惠及全球人类

各国通过携手合作，能够更好地有效应对非法药物带来的挑战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在其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指出，通过药物管制公约框架开展的国际合作有助于保护全世界人民的健康和福祉。报告称，六十余年来各国的协作与集体行动在减轻非法药物的社会经济危害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主席 Sevil Atasoy 教授表示：

“《联合国宪章》的目标之一是通过国际合作解决全球性问题。过去六十年来，通过药物管制公约这一获得近乎普遍支持的强有力合作框架，在确保基本药物供应的同时，有效打击毒品贩运和滥用问题。我们的职责是通过我们的工作加强各国和地区的合作努力。”

通过利用国际药物管制框架采取联合措施应对共同挑战，各国已经认识到，保护本国公民并满足各自医疗和科研需求的最有效方法是采取协调一致的普遍行动。这一点在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的序言中有所阐述，并在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中得到重申。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进一步扩大了国际药物管理的合作范围，其中包括打击洗钱和前体化学品转移的条款。该公约还赋予麻管局新的职责，授权其管理用于制造植物类毒品和全合成毒品的化学品买卖。

日益严重的全球合成毒品问题进一步加大了国际药物管制框架的压力。与植物类毒品相比，合成毒品更容易制造、隐藏和贩运。犯罪集团利用监管漏洞，规避现有的管制机制，使各国更难有效应对。

已经采取行动应对合成毒品的威胁，包括麻管局危险物质速截方案的公私伙伴关系举措。截至 2025 年，已有 19 个不同行业的 100 多家全球公司与各国政府合作，定期交流关于新兴合成毒品和化学品的信息。

麻管局促进政府间的国际合作

麻管局认可各国为跨境合作所采取的积极步骤，而且一贯呼吁在打击毒品相关挑战方面加强国际合作，以实现有效的国家行动。

在促进遵守条约方面，麻管局审议各国在实施国际药物管制公约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通过会议、通信、国别访问、参与麻管局举措和提交统计报告等方式与各国政府接触。

信息共享是国际药物管制合作的一个基本要素。根据各项公约，各国政府需要向麻管局提供信息，使其能够有效监测受管制物质的合法种植、生产、制造、消费和贸易，从而防止物质被转移用途。为此，估算和评估是必不可少的工具。由于这一制度的高效运作，合法生产的物质转入非法渠道的程度非常低，这是一项鲜为人知的国际成功经验。

麻醉药品

事实证明，估算制度行之有效，原因是它适用于所有国家，无论其是否为各项公约的缔约方。麻管局支持各国和各地区适当评估医疗和科研用途麻醉药品的所需消费水平，尤其着重于缓解疼痛和姑息治疗的用途。为确保各国政府能够进口医疗和科研用途麻醉药品，麻管局还为无法供应麻醉药品的国家估算需求量。

精神药物

通过加强国际药物管制制度，合法生产的精神药物转入非法渠道的现象已基本杜绝。

为了应对 20 世纪 70 年代末和 80 年代初利用伪造或假冒进口许可转移大量精神药物的企图，建立了评估制度，请各国政府向麻管局提供本国精神药物年度合法医疗和科研需求量评估数。

由麻管局提出并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 1981 年核准的措施规定，出口国的国家主管机构利用各国政府提供的评估数来确定某次进口申请与相关进口国报告的年度需求量相比是否过量。若发现差异，麻管局将与相关国家的主管机构合作调查。

前体管制

麻管局拥有一系列工具、资源和平台，促进打击非法药物制造方面的国际合作，同时确保受管制前体国际贸易的顺利和高效进行。麻管局每年审查并与会员国分享一份清单，列出因可能用于非法药物制造而需要特别关注的化学物质。该清单于 2024 年 9 月再次修订，包含 500 多种物质，这些物质是国际列管前体的衍生物和化学近亲物质。

实时信息共享的业务平台

麻管局向各国政府提供关于可能用于非法药物制造的化学物质货运的实时、数据驱动的信息共享服务。根据《1988 年公约》第 12 条开发的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事先向会员国通报计划出口的国际列管前体化学品。2022 年推出的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简化版事先通知不受国际管制但已被用于非法药物制造的前体货运。每年有超过 35,000 份出口前通知通过麻管局出口前通知平台传递，保证了自由贸易，同时最大限度地降低了转入非法药物制造的风险。麻管局的安全在线平台前体事件通信系统加强各国主管机构之间就涉及非法加工点、前体和相关设备的事件进行实时沟通和信息共享。针对新出现的被贩运者使用而不受国际管制的新物质，该系统发出过预警。

国际进出口许可系统由麻管局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的协助下开发和管理，使各国能够安全地交换电子进出口许可证。该系统消除了对实体文件的需要，从而降低了伪造许可证的风险。

麻管局还在针对合成毒品前体的棱镜项目和针对可卡因与海洛因前体的聚合项目的支持下，组织有时限的国际情报收集行动。

针对非列管物质的自愿国际合作

麻管局利用其在相关国际药物管制公约下的任务授权和独特召集权，促进各国政府、执法机构（包括警察部门、海关、邮政和监管机构）以及相关私营部门合作伙伴之间开展自愿国际合作。

2019 年设立的危险物质速截方案通过信息交流和培训，加强自愿国际合作，以应对公约未列管危险物质的贩运活动。

通过其一系列平台，国家机构实时交流和获取关于涉及新出现物质的贩运方法、缉获情况和可疑货运的行动信息。近 200 个政府、地区以及世界海关组织和万国邮政联盟（万国邮联）等国际合作伙伴利用危险物质速截方案的工具和资源来加强协调和情报交流。

麻管局学习方案

来自 160 个国家和地区的约 1,500 名官员访问了麻管局学习方案电子模块，这些模块支持各国充分实施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条款。这对在收集和报告数据方面遇到挑战的国家特别有用，因为这可以增强各国的知识，并使各国能够实施各项公约要求的管制措施。来自 112 个政府的 600 多名官员参加了在全球各区域举行的培训活动，从而增加了公约加入方的数量，提高了报告率，加强了参与，并改善了各国政府与麻管局之间的对话。

超越政府层面的合作

国际前体管制工作取得成功直接得益于国家、区域和全球对口单位和伙伴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其中包括国际刑警组织、毒罪办、世界海关组织以及欧洲联盟委员会和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等区域实体。

在国际药物管制制度中履行职能的联合国各实体之间开展强有力合作，对制度的有效运作也至关重要。例如，麻管局定期与世卫组织药物依赖问题专家委员会合作，提供关于正在审查的物质的技术信息和数据，并参与审查过程。

麻管局定期与民间社会代表举行会议，以便更好地了解与吸毒者打交道的组织的观点以及全球禁毒政策的影响。

麻管局正在与国际临终关怀和姑息治疗协会合作，就医疗和科研用途受管制物质的供应这一主题交流研究数据和分析。

麻管局还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无国界医生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合作，拟订在紧急情况下加快提供受管制物质的实用建议。

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

与行业合作也是国际药物管制制度的重要部分。需要与化学工业的制造商、进口商、出口商、批发商和零售商密切合作，以便能够按照《1988 年公约》的规定监测列管物质的国际贸易。除了强制性规定之外，自愿合作在前体管制方面变得日益重要，特别是在处理特制前体和其他不受国际管制的化学品方面。

在开展行业合作的国家中，既可以为化学品合法贸易营造有利的商业环境，又能够进行有效管制，防止非法药物制造。

麻管局鼓励旨在促进私营部门参与的公私伙伴关系和政府举措，不仅限于化学工业，而且包括电子商务、社交媒体、营销、支付和金融服务、货运代理以及邮政和快递服务等被贩毒者利用的关键部门。

共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尽管国际药物管制合作面临挑战，麻管局鼓励各国政府参与政策对话和建立共识，推进促进人类健康和福祉的共同目标。

麻管局主席 Sevil Atasoy 教授说：

“保护世界各地人民的健康免受非法药物的危害是一项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国际药物管制制度依赖于各国共同努力的意愿和能力。我们呼吁各国政府重申承诺，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支持国际药物管制制度良好运作。”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报告要点及主要成就： 2025 年麻管局为改善全球健康和福利所开展的工作

2025 年，麻管局在其秘书处的协助下：



开展以下工作，支持作出各种努力确保边境安全、加强值得信赖的私营部门合作伙伴并阻止危险新精神活性物质、合成类阿片和相关化学品的贩运：

- 截至 2025 年，根据《经修正的 1961 年公约》第三十五条 (g) 项，通过新精神活性物质通信系统成套工具，实时交换有关缉获的逾 125,000 条政府情报，涉及逾 300 万条贩运警示
- 在 Zeneth 行动中，协助 95 个国家执法和监管机构及 6 个国际伙伴组织开展行动，2024 年查出并缉获了超过 150 万致命剂量的尼秦类物质
- 在非洲之星 2 号行动中协调肯尼亚和乌干达的有关机构，查出进入东非的伪造、未经授权或非法制造的共计 48,000 单位药品，侦查工作通过美国执法机构、全国药房委员会协会的脉冲平台、新精神活性物质通信系统成套工具和网上平台新型类阿片扫描系统及相关技术进行
- 向各国政府提供预警警报，以协助开展执法行动，打击氯胺酮贩运、MDMB-INACA 及相关化学品、含有新精神活性物质的电子烟产品、新精神活性物质、表现提升药以及 7- 羟基帽柱木碱
- 举办麻管局危险物质速截方案专家会议和培训活动 115 场，为 880 多个机构提高执法能力和增加最先进工具和技术的使用权限，从而加强了边境安全，使有可能成为毒贩目标的社区和企业增强了韧性
- 通过驻阿布贾、阿拉木图（哈萨克斯坦）、曼谷、开罗、墨西哥城和新德里的区域技术干事，以及在维也纳的危险物质速截方案网络通信中心，协调各种应对行动



开展以下工作，确保在全球范围为医疗和科研供应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

- 审查和批准了超过 4,600 份估算，并针对麻醉、疼痛管理和类阿片激动剂治疗中所使用的麻醉药品确定了逾 300 份年度估算
- 处理超过 4,000 份年度评估和 500 份修改，涉及用于各种神经和精神疾病治疗及类阿片激动剂治疗的精神药物
- 麻管局还收到并处理了 176 个国家的年度统计报告，以及 147 份与《1971 年公约》附表二所列精神药物有关的季度统计报告，包括完整和部分提交的报告



开展以下工作，防止麻醉药品转入非法市场：

- 将 652 份季度贸易报告与 2024 年的 20,000 份贸易记录进行交叉核对
- 跟踪贸易相关差异、缺失的报告和超过核定估计数的报告贸易量
- 与执法部门合作调查涉及麻醉药品转入非法市场的案件



开展以下工作，防止或减少非法药物制造：

- 通过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监测逾 34,000 批共含 90,000 吨和 80 亿升管制前体化学品的货运，向 170 多个国家的当局发出管制前体货运警示
- 防止 3 吨芬太尼前体 1-boc-4- 哌啶酮（可能产出 1.4 至 3.3 吨芬太尼，相当于潜在致死剂量约 7 亿至 16 亿剂）转入非法渠道
- 通过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简化版跟踪逾 1,400 批近 185,000 吨和逾 2.5 亿升非国际管制前体化学品货运，向 74 个国家的当局警示这些化学品有可能转入非法药物制造
- 通过前体事件通信系统协助调查近 450 吨和逾 100 万升前体化学品转移案件
- 通过“假名行动”瞄准甲基苯丙胺、麻黄碱和伪麻黄碱的前体，该行动有 60 个国家和地区以及 4 个国际组织参与，缉获此类物质 160 多次，发现了在含有受管制前体的药物制剂的贸易监管与监测方面存在的漏洞，有待各参与国解决
- 提醒各国政府注意三种新前体化学品的出现，其中两种用于制造苯丙胺类兴奋剂，一种用于制造芬太尼类似物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报告要点及主要成就： 2025 年麻管局为改善全球健康和福利所开展的工作



开展以下工作，加强国家当局实施各项药物管制公约的知识和能力：¹

- 利用五个电子模块以及线上和线下培训，向来自所有区域 160 个国家的逾 1,500 名官员提供关于各项药物管制公约的培训
- 与各国政府、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行为体就提供管制物质用于合法目的、减少供需等领域的条约实施工作开展持续对话
- 使各国具备实施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知识和能力，包括借助于麻管局成员在全球发布的麻管局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前体报告所载的研究结果和建议，以及麻管局关于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各种技术出版物
- 参加麻醉药品委员会常会，包括参加专题讨论以及为纪念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国际日并发布毒罪办《2025 年世界毒品问题报告》而举办的特别活动，还包括在会议间隙举办的各种会外活动以及与维也纳非政府组织毒品问题委员会的非正式对话，并参加闭会期间会议

¹ 由于联合国秘书处遭遇流动性危机，2025 年麻管局无法进行国别访问，而该访问的目的正是评估需求以拟定建议，力求加强诸项药物管制公约的实施，以期实现各国的健康和福利目标。



开展以下工作，确保遵守条约并推动实现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目标：

- 在麻管局第 141 届会议期间与 50 多个国家政府和国际合作伙伴举行协商，以审查药物管制在人权层面的问题，包括与健康权、正当程序和国家禁毒政策适度性有关的问题
- 与麻醉药品委员会主席、毒罪办、世卫组织、国际刑警组织、世界海关组织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等合作伙伴接触，讨论根据国际法和人权义务实施各项药物管制公约的问题
- 延长与万国邮联和大洋洲海关组织的合作协议



开展以下工作，与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合作以促进条约实施工作：

- 与国际临终关怀和姑息治疗协会达成合作协议，以促进为医疗和科研提供管制药物获取途径，包括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
- 在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八届会议间隙与民间社会进行一次非正式对话，在麻管局第 143 届会议期间就开展国际合作进行药物管制与民间社会代表协商，与维也纳非政府组织毒品问题委员会持续开展合作
- 呼吁各国政府确保在危机情况下能及时获得基本药物，并参与全球政策讨论，以促进以证据和权利为基础履行条约义务

扩大获得基本止痛药和精神药物的机会，并提高可负担性，这对中低收入国家尤为重要

尽管总体供应充足，全球库存稳定，但获得负担得起的吗啡等类阿片止痛剂的机会不平等是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

自 2016 年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一致通过了题为《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成果文件以来，国际社会在这十年间更深刻认识到确保为医疗和科研用途供应受管制物质的重要性。在一些国家，消弭用于疼痛管理的类阿片止痛剂消费方面巨大差异的势头已转化为切实可行的国家政策，证明即使在低成本环境中也可以扩大受管制物质的获取范围。

2024 年，全球所有主要品种的罂粟合法种植和生产都有所增加，更多国家现在种植多种类型罂粟，从而降低了供应短缺的风险。阿片剂原料产量大幅上升，预计 2026 年将持续增长。

一个主要因素是，全世界制造的吗啡有很大一部分并没有直接用于缓解疼痛。吗啡和其他类阿片止痛剂的消费仍然高度集中在欧洲和北美的发达国家。其他发展中区域的类阿片止痛剂消费量远远低于其人口的医疗需求。许多国家仍报告在采购含有吗啡的药品方面存在困难。麻管局重申，经济和商业利益、知识和培训以及监管框架持续限制发展中国家采购和施用吗啡治疗疼痛的能力。

确定精神药物的全球供应情况仍然是一项挑战。尽管如此，麻管局也注意到精神药物的供应有限，特别是在中低收入国家。对各国政府提交的精神药物统计数据特别是消费数据的分析表明，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有几个领域需要采取行动，而且改善医疗和科研用途受管制精神药物的供应和获取需要采取综合办法，特别是需要解决医疗用途受管制物质的供应和获取问题的同时，应对可负担性问题。麻管局呼吁各国政府加强能力，从供应和消费链的所有利益攸关方收集尽可能最佳的数据，用于确定受管制物质需求量的适当估计数。

2024 年，全球抗癫痫药物苯巴比妥的产量仍然最高；
抗焦虑药物地西洋的产量降幅超过了 50%

与上一年（2023 年）相比，2024 年用于治疗神经系统和精神健康障碍以及类阿片激动剂疗法的国际受管制精神药物的总体制造趋势不一。从总重量来看，与往年相同，抗癫痫药物苯巴比妥是产量最多的精神药物，达 308 吨，但按剂量（统计学限定日剂量）计算，其产量低于其他药物。

2024 年精神药物消费趋势同样呈现分化态势。阿普唑仑是一种用于治疗焦虑的苯二氮䓬类药物，是全球消费量最大的物质，但按剂量计算，其消费量较 2023 年有所下降。其他苯二氮䓬类药物的消费量也在 2024 年大幅下降，例如抗癫痫药氯硝西泮、列入世卫组织基本药物清单的主要抗焦虑药地西洋，以及镇静催眠药唑吡坦。相比之下，其他物质的全球消费量增加，抗焦虑药劳拉西泮的消费量在 2024 年增加了近 10 亿剂。2024 年大多数其他物质的消费量略有增减，但总体水平与往年相当。

麻管局提出建议，旨在减少国际旅行人员携带处方药的障碍

携带合法医疗用途的受管制物质的国际旅行人员在跨越国际边境时必须应对复杂的法规和管制措施。麻管局鼓励各国制定法律或法规，允许合法持有含受管制物质药品的旅行人员不受阻碍地入境。

麻管局还鼓励更多国家与麻管局分享关于本国条例的最新信息，并在网上公布这些信息，为国际旅行人员提供便利。麻管局发布从各国收集的关于所需文件的信息，这是旅行人员获取此类信息的唯一集中来源。

前体和设备报告

通过使用麻管局平台，阻止了一批芬太尼前体货运被转移用途，该批货运本可能用于制造高达 16 亿剂具有致命风险的芬太尼

2025 年 3 月，通过使用麻管局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平台，防止了 3 吨 1-boc-4-哌啶酮被转移用途，这是一种芬太尼前体，于 2024 年 12 月列入《1988 年公约》表一。这批货运若未被截获，可能会用于制造约 1.4 吨至 3.3 吨芬太尼。

2025 年，19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政府通过麻管局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平台开展合作，监测了 34,000 多批国际管制药物前体的计划货运。

前体贩运的主要新趋势

苯丙胺和甲基苯丙胺前体

- 尽管全球甲基苯丙胺缉获量不断增加，但 2024 年缉获的麻黄碱数量仍与 2023 年的水平相当，并且仍低于十年前的缉获量。
- 最近受管制的 1-苯基-2-丙酮甲基缩水甘油酸及其酯类的缉获量不到上一年缉获量的一半。
- 欧洲出现了苯丙胺和甲基苯丙胺的新替代前体。
- 高度复杂的甲基苯丙胺制造方法在地域上进一步扩散。

半合成和合成大麻素的前体

- 定制的“半成品合成大麻素”作为特制前体被缉获的情况越来越多，这些前体可以通过现成可行的手段和极低的技术门槛转化为所需的最终产品，例如 MDMB-4en-PINACA。
- 中国将大麻二酚列为毒品前体进行管制，而且中国政府自愿发布大麻二酚计划出口通知，有助于了解合法大麻二酚市场。

其他毒品最终产品的前体

- 欧洲缉获了大量的美沙酮前体。
- 2024 年，全球缉获高锰酸钾逾 230 吨，主要集中在南美国家，这反映了可卡因制造水平的激增，并引发再次呼吁加强国内管制。

非法药物制造设备（《1988 年公约》第 13 条）

全世界的非法药物制造加工点正变得越来越复杂，压片机是最常被缉获的设备类型。2025 年 11 月，麻管局发布了其关于非法药物制造所用设备和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第 13 条的第二版技术报告。

与业界合作

2025 年，麻管局发布了一份题为“指导行业伙伴关系：防止化学品转移的政策框架”的指导文件。该文件作为会议室文件提交了 2025 年 3 月举行的麻醉药品委员会届会，反映了 2024 年国际会议“让私营部门参与应对非法药物制造问题：了解你的行业”的成果。

世界毒品形势分析

需要持续关注的全球性问题

本年度报告列举了一系列需要深入研究和持续关注的具体全球性问题：

- 国际旅行人员携带国际管制物质
- 工业用途低四氢大麻酚大麻（工业大麻）的种植与生产
- 监测基本设备以防止非法药物制造
- 使用免疫疗法和迷幻类药物治疗吸毒病症
- 新精神活性物质、表现提升药物和认知增强药物的趋势

全球性问题见第三章 A 节。

区域要点

非洲

过去几年间，在确保医疗和科研用途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获取和供应方面，非洲已成为十分令人关切的区域之一。

非洲种植和生产的植物类毒品主要是大麻，但如今该区域已出现种类繁多的毒品。贩运各类毒品进出该区域的活动日益泛滥，毒品消费量也在不断增长。

非洲正日益成为可卡因贩运者的目标，在向新市场广泛扩张的过程中，非洲既是可卡因的中转枢纽，同时也是可卡因的新兴目的地。

非洲最令人关切的毒品问题是医药用类阿片（包括劣质类阿片）的贩运。

包括“库什”在内的混合毒品的使用和快速蔓延继续对非洲部分地区构成严重的公共卫生挑战。

美洲

中美洲和加勒比

在中美洲和加勒比，新精神活性物质构成的威胁日益严重。该区域已报告出现了大量涉及苯二氮草类物质和类阿片的事件。

该区域位于主要生产区和主要消费市场之间，仍易受毒品贩运影响。

近年来，中美洲报告的古柯树种植呈上升趋势。

北美洲

加拿大、墨西哥和美国进一步加大了行动力度，应对屡禁不止的非法制造和贩运合成毒品特别是芬太尼的活动。

加拿大和美国的吸毒过量人数有所下降，降幅分别为 17% 和 27%，但目前评估这种下降是否会发展成持续趋势还为时尚早。出于非医疗目的使用类阿片仍然是一个公共卫生问题。

南美洲

可卡因市场是增长最快的非法毒品市场，南美洲产量增加导致整个亚洲和非洲的市场扩张。

厄瓜多尔尤其受到与有组织犯罪相关的本地和国际犯罪集团活动的影响。2024 年，厄瓜多尔报告缉获了创纪录数量的可卡因。

在哥伦比亚卡塔通博地区，与国际贩毒组织有关联的武装团体冲突已引发该国自建立官方登记制度以来最严重的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根据 2023 年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柯作物监测报告，**2023 年**该国保护区内的非法古柯树种植增加了**34%**，而全国总体增幅为**4%**。

毒罪办的《**2025 年世界毒品问题报告**》介绍了在南美洲各国，特别是在亚马逊地区，金矿开采与贩毒和其他严重犯罪交织的现象，其中牵涉合法公司和企业的参与。

亚洲

东亚和东南亚

通过采取联合行动和新政策应对与毒品有关的挑战，东亚和东南亚的合作得到了加强，同时还采取了一些重要举措，例如在河内签署《联合国打击网络犯罪公约》，该公约也着重指出了贩毒问题。

各国越来越多地采用以健康和权利为基础的预防办法，并通过循证政策将治疗和提高认识工作相结合。该区域注射吸毒和吸毒者感染艾滋病毒的比例很高，使用苯丙胺类物质的人数也在全世界居首。

立法改革加强了对合成毒品、前体以及大麻和尼秦类等物质的管制。尽管该区域在废除死刑方面做出了一些努力，但一些国家仍然对涉毒犯罪适用死刑。

甲基苯丙胺仍然是主要的合成毒品威胁，缉获量创下纪录，同时氯胺酮和新兴物质引发的担忧也日益加剧。自 **2024 年**以来，该区域一直是世界上最大的非法鸦片来源地。贩运网络借助先进的技术和多样化的路线，正在向该区域以外扩张。

南亚

南亚仍然是全球最大的类阿片消费市场。2023 年，该区域类阿片使用者估计有 2,070 万人（占 15-64 岁人口的 1.8%），占全球类阿片使用者估计人数的三分之一。

根据《**2025 年世界毒品问题报告**》，南亚越来越多地被确定为可卡因运输的目的地。甲基苯丙胺的制造和使用也已在该区域蔓延。

全球可待因缉获量已从 **2015 年**的无报告缉获量增加到 **2023 年**的超 **200 吨**总缉获量。2022-2024 年期间贩运的可待因大部分源自南亚或从南亚运出。

西亚

阿富汗的罂粟种植仍处于历史低位，**2025 年**非法种植面积为 **10,200 公顷**。据此来看，非法鸦片产量估计降至 296 吨。这些减少与作物歉收、干旱和该国继续执行毒品禁令有关。

包括甲基苯丙胺、假冒“芬乃他林”和其他新精神活性物质在内的合成毒品的非法制造继续在整个西亚蔓延，导致中亚和中东的戒毒治疗服务供应增加和需求上升。

西亚的毒品使用模式继续从传统的阿片剂转向合成兴奋剂和新兴合成类阿片。由于阿富汗鸦片种植减少，非法海洛因供应缩减，这可能会迫使吸毒者转向更强效、更危险的合成类阿片，包括尼秦类物质。

欧洲

近年来，向西欧和中欧贩运可卡因的活动急剧增加，该毒品的广泛供应和缉获总量印证了这一点。

欧洲的合成毒品非法制造活动正在扩大。强效合成类阿片，特别是尼秦类物质的供应日益增多，对整个区域构成威胁，对波罗的海国家的影响尤为严重。

新精神活性物质的扩散继续构成重大挑战。截至 2024 年底，欧洲联盟新精神活性物质预警系统监测着总共 1,000 种不同物质。

尽管针具交换方案在欧洲联盟广泛推行，但减少吸毒对健康和社会造成的负面影响的服务覆盖范围仍然存在巨大差距。2023 年，提供数据的 25 个欧洲国家中只有 7 个达到了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设定的服务提供目标。

大洋洲

经由太平洋岛屿国家向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贩运毒品的活动继续处于空前水平。有组织犯罪集团正在使用日益复杂的作案手法。从缉获数据看，受影响最严重的太平洋岛屿国家是斐济和巴布亚新几内亚，其次是汤加。

吸毒已成为太平洋地区严重的公共卫生和社会问题，显著加剧了残疾、社会问题 and 经济损失。在斐济、巴布亚新几内亚和汤加，甲基苯丙胺等毒品的使用迅速蔓延。

2025 年斐济和巴布亚新几内亚宣布爆发艾滋病疫情。据估计，在斐济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的人群中，半数很可能是通过注射吸毒感染艾滋病毒。

大洋洲的若干国家尚未加入国际药物管制公约。加入和充分实施这些条约将加强合作，改善医疗、科研和工业用途受管制物质的供应，并促进国际司法和执法合作以应对贩毒问题，从而加强区域应对毒品相关挑战的努力。

麻管局向会员国提供支持的举措

麻管局学习方案

麻管局学习方案旨在支持各国政府遵守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规定并向麻管局提交报告，从而改善医疗和科研用途受管制物质的供应。该方案包括五个在线学习电子模块（提供英语、法语、俄语和西班牙语以及葡萄牙语版本），同时也举办虚拟和线下培训和研讨会。

2025年1月，麻管局学习方案面向非洲之角和东非国家举办了一次线下培训研讨会，与会官员来自布隆迪、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南苏丹、苏丹、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25年8月，麻管局学习方案为非洲法语国家主管机构官员举办了一场虚拟研讨会，来自阿尔及利亚、贝宁、乍得、科摩罗、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马达加斯加、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卢旺达和塞内加尔的代表参加了研讨会。

截至2025年11月1日，来自160个国家和地区的1,506名官员注册了麻管局学习方案电子模块课程。麻管局鼓励各国政府为本国国家主管机构的官员注册电子模块课程。

麻管局全球快速拦截危险物质方案（危险物质速截方案）

在大会通过关于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第73/192号决议后，麻管局在2019年设立了麻管局危险物质速截方案，该方案加强自愿国际合作，以应对未列入国际药物管制公约附表的危险物质贩运问题。该方案根据麻管局在相关国际药物管制公约下作为会员国所提交数据可信持有者而享有的独特授权和召集权开展工作，促进自愿国际合作。近200个国家、地区和国际行动合作伙伴利用危险物质速截方案的工具和资源，在近5,000个联络点之间加强协调，实时交流信息，加强情报交流，并推进国际合作。

在危险物质速截方案成果扩大的推动下，麻管局在加强边境、确保社区安全和防止危险新精神活性物质和合成类阿片贩运者利用私营部门的全球努力中取得了重大成果。通过免费提供新精神活性物质通信系统工具套件、专家培训以及在Zeneth行动和非洲之星二号行动等国际行动中为相关机构提供支持，各国政府交换了超过125,000次缉获行动的信息，截获了逾150万剂致命剂量毒品，并部署了尖端技术追踪和瓦解非法供应链。2025年，麻管局开展了115项能力建设和联网活动，并在世界各地发布了许多行动警报，从而加强国家韧性，增强公私合作，并支持一线机构应对快速变化的毒品威胁。

麻管局前体和设备方案

防止转移用途的合法贸易监测：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和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简化版

《1988年公约》要求各国政府交换该公约附表所列前体的出口前通知，以促进合法贸易并防止其转移用途。截至2025年，已通过麻管局的电子平台交换了50多万份此类出口前通知。目前，已有170个政府在该平台注册用户。

此外，2025年，74个进口国政府通过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简化版（这是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平台的扩展）收到了计划装运的通知，使各国政府能够就未列入《1988年公约》附表但已知用于非法药物制造的化学品自愿发布出口前通知。

执法行动和情报共享

除了提供前体事件通信系统（该系统是一个使执法机关和其他相关国家机构能够交流前体和设备缉获信息的平台），麻管局还召开案例会议并发布警报，协助机构查明和调查涉及全球非法药物制造所用化学品和设备的事件。2025 年，发布了十次警报。其中三次提醒各国政府注意两种新的苯丙胺类兴奋剂前体和一种新的芬太尼类似物前体。这些物质均未受到国际管制。

设备、行业合作和虚拟市场：对非法毒品制造的全面认识

随着非法毒品市场从以植物类物质为主的贩运转向合成毒品日益占主导地位，麻管局继续支持各国政府实施《1988 年公约》的其他规定。自 2024 年以来，麻管局前体报告包括一个专门章节（第三章），论述非法药物制造的这些更广泛方面。

[封底与往年相同]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是负责监测联合国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执行情况的独立机构，系于1968年根据1961年《麻醉品单一公约》的规定设立，其前身可以一直追溯到国际联盟时期在前毒品管制条约下设立的一些机构。麻管局基于其所开展的活动出版年度报告，并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给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报告提供世界各地药物管制形势的全面概览。作为一个公正的机构，麻管局力求查明和预测各种危险趋势，并建议应采取哪些必要措施。